

附件 2

考生体检须知及承诺书

考生须知：

1. 参加体检时，不得穿着或佩戴明显标志及特殊服饰；严禁弄虚作假、冒名顶替；如隐瞒病史影响体检结果的，后果自负。

2. 体检前一天请注意休息，勿熬夜，勿饮酒，限高脂高蛋白、高糖、高盐饮食，避免剧烈运动。

3. 体检当天需进行采血、B 超等检查，请受检前 8-12 小时禁食，保持空腹。

4. 处于月经期的考生请事先向工作人员声明，暂不进行妇科及尿液项目检查。

5. 处于妊娠期的考生需本人携带由三甲医院出具的怀孕诊断证明并提交书面申请（应包含姓名、身份证号、准考证号、报考岗位、预产期时间、申请延期检查的项目、申请延期原因和个人手写签名等内容），可暂不进行妇科和 X 光等项目的检查，待考生孕期结束后补做上述检查项目后下体检结论。

6. 体检实行集中封闭管理，除参加体检的考生、工作人员和医护人员外，其他人员一律禁止进入体检现场。考生在报到时和体检期间必须严格遵守体检规定和各项纪律要求，听从指挥，服从管理，体检过程中不得随意走动，不得大声喧哗，不得擅自离队单独行动，不得与外界人员接触。

7. 请配合医生认真检查所有项目，勿漏检。若自动放弃某一检查项目，将会影响对您的录用。

8. 严禁在体检任何环节透露个人信息，一旦发现，按作弊处理并取消体检资格。

考生承诺：

本人已认真阅读并知悉本次体检的有关规定，本人保证遵守体检相关规定。若违反承诺，愿意接受取消体检资格的处罚，若触犯法律将依法被追究刑事责任。

考生签名：

身份证号码：

年 月 日